附件2

**考生须知**

1.抽签开始后，迟到的考生不得进入抽签现场，按缺考处理。

2.着装应朴素、得体，不得佩戴任何饰品。

3.进入考试封闭区域后，应自觉关闭通讯工具，按要求统一封存。

4.按抽签号确定面试次序。

5.服从工作人员安排，面试前自觉在候考室候考，不得随意离开候考室，不得在候考室喧哗，面试时由引导员按顺序引入考场。

6.进入考场后应保持沉着冷静，自觉配合主考官进行面试。若向考官言语致意，用语统一为“各位考官好”。

7.考生面试时不得透漏本人姓名、身份证号、准考证号、就读院校、工作单位、籍贯等信息。

8.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答题，计时从主考官宣布“现在开始”算起。面试结束前2分钟，计时员作第一次报时。考生所有题目回答结束后，应说“回答完毕”。面试结束时，计时员作最终报时，考生应立即停止答题，在考场外等候宣布面试成绩。

9.自觉保守试题秘密。面试结束后直接离开考试区域，不得在考试区域喧哗、谈论考试内容；不得向他人传递面试信息或扩散面试试题内容。

10.遵守面试纪律，对违反面试纪律的，一经查实将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处理。